

#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3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<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>的议案》，公司自上市以来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，持续通过现金分红回馈广大投资者。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规定，为提升公司投资价值，与广大投资者共享经营发展成果，在确保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拟通过增加分红频次方式进一步增强投资者获得感。此外为进一步简化中期分红程序，董事会特此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。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

#### （一）中期分红条件

公司在2025年度进行中期分红的，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：

1、公司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，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亦为正数；

2、公司的现金流能够满足正常经营活动及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。

#### （二）中期分红的金额上限

公司在2025年度进行中期分红时，分红金额不得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5%。

#### （三）中期分红的授权

为简化中期分红程序，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范围内，办理2025年度中期分红相关事宜，授权内容及范

围包括：

1、在满足股东会审议通过的2025年度中期分红条件及金额上限的情况下，董事会可根据届时情况制定具体的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；

2、在董事会审议通过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后，公司将在法定期限内择期完成分红事项；

3、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2025年度中期分红所必须的事项。

上述授权事项，除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或《公司章程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，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。授权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。

## 二、相关审批程序

公司已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<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>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 三、风险提示

（一）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后续是否能够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（二）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中涉及的任何未来计划等前瞻性的陈述及预期，均系公司根据现阶段情况而制定的安排，该等陈述及预期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任何承诺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（二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14日